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厦门市建设局
厦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文件

厦发改规〔2021〕2号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厦门市建设局
厦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关于印发厦门市政府定价管理停车场分类
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相关单位：

根据《厦门经济特区机动车停车场管理条例》第二十四条、《厦门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厦发改规〔2021〕1号）第六条规定，特印发《厦门市政府定价管理

停车场分类管理办法》。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停车区域划分随区域发展及区域停车拥堵程度变化适时调整。路段的增设、撤除及区域划分调整，由各区发改局确认后，报送市发改委。

二、本通知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厦门市建设局 厦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厦门市规划委员会关于厦门市政府指导价管理停车场分类管理办法的通知》（厦发改价格〔2017〕757 号）同时废止。

附件：厦门市政府定价管理停车场分类管理办法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厦 门 市 建 设 局

厦门市公安交通管理局 厦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1 年 4 月 19 日

（此件主动公开）

厦门市政府定价管理停车场分类管理办法

第一条 我市实行政府定价（含政府指导价，下同）管理的停车场和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分类由市发改部门会同建设、公安机关交通管理、资规部门确定，停车区域划分随区域发展及区域停车市场收费变化适时调整。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全市范围内实行政府定价管理的停车场和道路临时停车泊位的类别划分。

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建设的、通过招、拍、挂引入的国有资本运营管理的停车场除外。

第三条 实行政府定价的停车场和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按类别进行管理，分别划分为一类、二类、三类三种类别。

机场、火车站配套停车场由市发改委另行制定。

第四条 实行政府定价的停车场类别按照以下办法划分：

（一）一类停车场：

1. 政府投资建设的码头、汽车站等配套建设的停车场；
2. 政府投资建设或市政建设配套的专业机械立体停车场；
3. 政府投资建设景区、景点配套建设的停车场；
4. 三级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配套建设的停车场。

（二）二类停车场：

1. 政府投资建设的城市交通枢纽、轨道交通换乘站、游客集散地、可实现自驾车辆与公共交通换乘地段等配套建设的停车场；

2. 政府投资建设的会议中心（会堂）、行政服务中心、学校、文化、体育场馆（中心）停车场；

3. 政府投资建设各类园区停车场；

4. 二级及以下非营利性医疗机构配套建设的停车场。

（三）三类停车场：

除一、二类停车场以外的其他停车场。

第五条 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划分按以下办法划分：

一类区域为交通特别拥堵路段；

二类区域为交通拥堵路段；

三类区域为其他路段；

具体路段划分详见附表。

第六条 具体停车场和道路停车路段类别认定工作，由市发改委依据本办法第四条、第五条负责，并适时动态调整公布政府定价管理停车场和道路临时停车泊位收费清单。

第七条 本办法自 2021 年 5 月 1 日起执行，有效期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止。

附表

道路临时停车泊位区域划分

一类区域		
思明区	中华街道	镇邦、定安、霞溪、中山、思东社区。
	鹭江街道	营平、鹭江道、大同社区。
	开元街道	溪岸、虎溪、深田、坑内社区。
湖里区	江头街道	吕厝、吕岭、江头社区。
二类区域		
思明区	鹭江街道	双莲池、小学、厦禾、禾祥西社区。
	开元街道	后江、美湖、湖滨、希望、天湖、美仁社区。
	梧村街道	梧村、双涵、金祥、浦南、东坪山社区。
	筓筓街道	屿后西、官任、金桥、西郭、育秀、屿后、湖滨一里、四里、槟榔社区。
	嘉莲街道	龙山、盈翠、莲花五村、莲兴、莲西、长青、莲秀社区。
	莲前街道	前埔南、西林、洪文、瑞景、前埔社区。
	滨海街道	曾厝垵、黄厝社区。
湖里区	江头街道	后埔、祥店、园山、江村、金尚、蔡塘社区。
	禾山街道	坂尚、禾欣、围里、岭下、禾缘、禾盛、钟宅、禾山、枋湖、五缘湾北社区。

湖里区	金山街道	后坑、金山、金林、金安、金海、湖边、金湖社区。
	湖里街道	湖里、村里、塘边、南山、康乐、康晖、康泰、新港、海天、兴华、东荣、东渡、濠头、后浦、和通社区。
	殿前街道	兴隆、长乐、翔鹭社区。
海沧区	嵩屿街道	钟山、海景、海盛、海林、未来海岸、海翔、北附小、海达、海发、海虹社区、石塘村。
	海沧街道	海兴社区。
集美区	集美街道	岑东、岑西、浔江（除浔江三路外的其他区域）、盛光、银亭社区。
	侨英街道	凤安、兑山、浒井、叶厝（除祥和雅筑周边和天阳路外）、孙厝、东安、凤林美、乐海、滨水、海凤社区。
	杏林街道	西亭、曾营、纺织、杏北、宁海、内林、宁宝、杏林、高浦、园博、莲亭社区。
	杏滨街道	西滨、前场、锦园、日东、三秀、锦鹤、康城社区。
同安区	大同街道	同新、西安、三秀、后炉、溪边、城西、凤山、北门、西池、新丰、溪苑、东山、碧岳、朝元社区、田洋、古庄、下溪头、康浔、东宅、顶溪头村。
	祥平街道	西溪、陆丰、祥平、芸溪、祥晖、祥文、凤祥、祥桥、凤岗、西湖、溪声、祥桥、阳翟、西洪塘社区、过溪、卿朴、瑶头村。

翔安区	大嶝、新店、马巷、凤翔、金海、香山、民安街道的所有社区。	
三类区域		
思明区	莲前街道	岭兜、侨福社区。
湖里区	湖里街道	徐厝、怡景、金鼎社区。
	殿前街道	兴园、马垵、北站、神山、高殿、嘉福、长乐社区（长宁路）。
	金山街道	高林、五通社区。
海沧区	嵩屿街道	鳌冠、东屿社区、贞庵村。
	海沧街道	除海兴社区以外的社区（村）。
	新阳街道、东孚街道所有社区（村）。	
集美区	集美街道	浔江社区（浔江三路）。
	侨英街道	叶厝社区（祥和雅筑周边和天阳路）。
	杏滨街道	马銮社区。
同安区	西柯、汀溪、洪塘、五显、新民、莲花镇的所有村及社区。	
翔安区	内厝、新圩镇的所有村及社区。	

备注：1. 新增设的街道及社区区域类别，由各区按就近原则划分，并报市发改委确认。

2. 路段的增设、撤除及区域划分调整，由各区发改局确认后，报送市发改委。

抄送：市财政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区政府、发改局、
建设局。

厦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19 日印发
